

上海市青浦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文件

青建管〔2023〕90号

关于深刻吸取近期安全事故教训 切实做好当前 行业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4月份以来，国内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等形势不容乐观。4月17日，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浙江伟嘉利工贸有限公司一厂房起火，造成11人死亡；4月18日，北京长峰医院住院部发生一起火灾事故，造成29人死亡；4月19日，山东泗水县发生两辆重型半挂牵引车道路碰撞事故，造成7人死亡，10人受伤。

4月19日，应急管理部召开会议分析当前安全生产形势，强调要深刻吸取近期事故教训，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切实把安全生产责任落到实处，举一反三彻底排查各种风险隐患，采取针对性

整治措施坚决防范遏制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有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

会议指出，近期一些地方接连发生火灾等安全事故，暴露出隐患排查整治不到位、安全生产责任不落实等突出问题，再次给我们敲响了警钟。要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全面检视应急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结合主题教育检视整改，从根子上找准症结，一项一项纠治整改，坚决遏制重大事故反弹势头。要围绕提高隐患排查整治质量和强化安全责任落实，推动各地各有关部门严格重大事故隐患闭环销号管理，加大现场核查力度，防止出现问题一报了之、“纸面整改”。

“五一”小长假即将来临，为深刻吸取事故教训，进一步强化安全措施，严守安全底线，有效遏制行业重特大事故发生。请各单位结合《区安委办 区消防委办关于立即开展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的通知》（青安委办〔2023〕9号）、《关于进一步做好本区建设和交通行业安全生产治理行动巩固提升工作的通知》（青建管〔2023〕84号）等文件要求，切实做好行业领域内风险管控、隐患排查与整改工作，强化应急值班工作纪律，严格执行节假日和重要时段领导带班制度、24小时值班制度和信息报告制度，确保通信畅通，按照有关规定将信息及时、准确上报，严禁迟报、漏报、瞒报。

特此通知。

附件：区安委办 区消防委办关于立即开展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
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的通知（青安委办〔2023〕9号）

上海市青浦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2023年4月23日

上海市青浦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4月23日印发
